

Steve Pritchard 弟兄和 Jonathan P'ng 弟兄給多倫多召會聖徒的公開信

March 3rd, 2007

親愛的多倫多召會的弟兄姊妹，

作為長老們，我們心頭的願望是藉著服事聖徒、建造我們的主在多倫多這裡的見證，而服事主。作為法人組織『多倫多人的召會』的董事們，我們受法律的約束要為著法人組織最佳的權益而行動。因著兼作長老和董事，我們不得不寫這封公開信給所有的聖徒。我們寫這封信的原因是與聖徒們分享一些最近在我們中間發生的事件：

- (1) 多倫多召會遭受攻擊。一個財源豐富、影響力強大的組織已將他們的資源排列開來、展開對召會的攻勢。這是鬥爭是由那個組織起頭的。我們被迫要採取一個立場，這並不是因為我們強大，而是因為這是關於真理原則的問題。我們必須反擊，來保護召會免受那些不懂得交通之真義的無理之人的為害。我們這話的意思是水流職事站同工們和他們的支持者，與一些在多倫多內部的聖徒共謀，要使多倫多召會的情形更不穩定、形成他們接收的情況。他們在已過數月、甚至數年，藉著試圖敗壞並破壞多倫多的長老們來達到目的。他們在沒有任何事先與長老們的交通之前來到大多倫多地區，舉行聚會、並說反對長老們的話，卻用一個「活力生活訓練」為由遮蓋住。他們藉著直接（或者至少是隱含的 **condoning**）發表一些批評長老們的文章，譬如那些張貼在『可信靠的話』網站（www.AfaithfulWord.com，一個與水流職事站相關的網站）、或是在 www.xanga.com 上名為『主的軍隊』（**Lord's Army**）的網站上的，啟動了一個網路攻勢。水流職事站同工們所發表及講論的陳述，已經多次表顯出含有嚴重的（但是看起來卻是審慎的）錯誤和歪曲的事實。在這樣的時候，我們必須站在一起，尋求主作我們的盾牌和保護者。
- (2) 現在我們正在我們召會歷史關鍵的十字路口。在二〇〇七年三月四日舉行的年度常務會議上，法人組織的投票會員（包括現任會員和那些將由現任會員審核通過的新會員）有一個重要的責任和決定。不是為了特別之聲望和人物的投票。而是決定並確認多倫多召會在可預見的未來中的方向。
 - **選項一：**會員能決定召會應該完全順服『相調同工們』，執行他們的指令、完全採納他們『水流職事站的程序表』。他們能藉著提名、並投票給一組與『相調同工們是一』、與水流職事站並一切必須承受之事物一致的董事們。

- **選項二：**會員能支持多倫多長老職分所提名的一組董事（長老們）。如此他們給多倫多長老們投下『信任票』，提供召會要維持她現今作為一個名符其實地方召會的方向所需的委任，以「聖經為我們獨一無二的標準」，向主負責並由地方長老職分來帶領。在這種情況下，召會會繼續由現在的『全時間者』（順服在長老們的監督下）服事。召會將繼續和其他名符其實的地方召會有交通，包括鄰近的和遠處的。這些點與倪柝聲弟兄和李常受弟兄所教導的基要聖經原則相符。

我們呼籲所有的會員要與主、與聖經、與真理、與召會站在一起。

- (3) 許多人用盡一切的辦法要來停止或阻撓這常務會議的舉行。關於我們之不實的謠言藉著網路、電子郵件和流言蜚語的行動散播。最後的手段是由王學章、Ron MacVicar、David Chao（趙志青）、Anne Chao 和 Pat Auclair 向法院提出對 Stephen Pritchard、Jonathan P'ng 和多倫多人的召會給予強制禁令的請求。該請求試圖阻止我們『直接或間接提出動議、或投票表決對新投票會員的推薦或接受』，除非我們採用他們的步驟。該請求也要求可觀數目的賠償費用。在他們對多倫多聖徒們的公開信（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五日）中，David 和 Ron 說，他們禱告願神的旨意成就。我們也禱告願神的旨意成就。神我們的父，那公義的審判者，顯然聽了我們的禱告，藉著地上司法系統作了一個判決。昨天，一位安大略省高等法院的 Himel 法官，聽取雙方的論點後，沒有被 David、Ron 和其他幾位（申請者）的論點說服，拒絕了他們要求強制禁令的請求，並將出庭費判還給我們。要得到強制令，申請者必須滿足法律上一個三部分的『檢驗』。Himel 法官裁決說，這些申請者沒有通過門檻較低的第一部分檢驗。這些申請者並沒建立這是一個需要法院審理的嚴重議題。這些申請者也不能通過第二和第三部分的檢驗。

法院的判決清楚的說出，我們作為董事們，在准許新會員加入的事上很清楚的照著我們的權限而行。

在這個風波的過程中，我們覺得有主的平安。雖然外在的環境有時候似乎是帶著狂風大浪的暴風雨，但是主確實要我們不驚慌，因為祂與我們『同在船上』。在適當的時候，船就會抵達陸地所在（穩定）的另一邊。我們看見了地道末了的曙光。我們也看見多倫多召會榮耀的將來，就是聖徒們在其中能自由的隨從那靈、在生命中成長、運用他們的恩賜並得著主。在常務會議後一切平靜時，我們會再與聖徒們有更多的交通。

我們也覺得需要簡單的以項目的形式提及一些關於王學章弟兄和 Ron MacVicar 弟兄在他們公開信中的指控。分述如下：

要將召會帶到水流職事站控制之下的祕密計劃

-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一日，Ron 弟兄和王弟兄與律師會面（雖然他們先前否認），並有陳實弟兄陪同，看如何處理長老們拒絕同意隔離朱韜樞、Nigel Tomes 和其他一些人的警告信
- 在他們自己所寫的文件中，他們承認九〇年代早期在溫哥華所發生的事和最近幾個月在這裡所發生的事有相似之處。詳見「溫哥華計謀」一文。
- 以下的陳述是陳實弟兄在（所謂的）「牧養訓練」聚會中所說的。這些點是藉著密西沙加羅敏堅弟兄的筆記提供給我的。我們應該領會有些語言是用「代碼」，而我們用斜體字加上解碼的解釋。
 - 他引言利未記十四章，說是神所命定來對付房屋（指召會）的大癡瘋（團體的罪）。（註：我們不同意這樣解釋，因為只有主才有權柄將燈台挪去（啓二 5）。）
 - 多倫多和蒙特利爾都被點名，另外還有安省的倫敦。
 - 他說，問題必須帶到祭司（基督和同工們）那裡。
 - 『某些情形，整個房子必須拆毀重建。』（暗示一個地方召會要被『終結』—見下文）
 - 我們『需要在東加拿大有個新起頭。不要僅僅修理舊東西。』
 - 在職事的帶領下，新的石頭正在被興起。（『舊石頭』被移除。這是聯於同工們等被『驅除』）
 - 需要重新『抹石膏』。
 - 東加拿大來帶領（在『新抹的石膏』上）；連美國都趕不上。
 - 『有些召會需要被終結。』（『多倫多』）
 - 全時間工人是來這裡扶持的。
- 在一次董事們的會議休息時，王學章弟兄（用電子郵件）洩漏關於董事會討論的機密訊息出去，尋求加州安那翰的指導。這些是我們在最近法庭進行中所得到的文件，指出他們十分願意跟從安那翰的指導，將它視為總部。見電子郵件一
- 一週後，James Kuan（辯護與證實專項服事(DCP)在加州的法律顧問)在一封對其他安那翰的弟兄談到在多倫多的事時說，『現在我們要作一些往前的重要決定...』見電子郵件二

關於對所採取以縮短風波的步驟之控告的答覆

- 根據歷史，我們會對一些召會的聚會錄影。自從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二日一些在一會所英語一區的聖徒醜陋的表現，很偶然的被我們為著一個信息的聚會錄影而被錄下來；我們覺得要繼續錄下信息聚會和其他的聚會。自從那次以後，就沒有醜陋的表現，而只有有限的對長老們和同工們口頭的批評。
- 歡迎聖徒們拜訪他們在這裡的親戚，不需要長老們的批准。
- 所有的長老們在主面前是平等的站立。然而，因為他們聯於水流職事站的立場和共謀，在關於召會方向的事，我們覺得很難與 Ron 弟兄和王弟兄有充分的交通。
- 他們把我們的勸告誤會成恐嚇。見我給 Ria 姊妹的電子郵件。

- 關於對『Steve 和 Jonathan 企圖操控改變一位有心參加安那翰全時間訓練之青年姊妹心意』的指控，在整個交通中所有在場者都予以否認。但甚至當 Ron 弟兄被那些在場的聯絡、要求撤回時，他還拒絕糾正記錄。因此現在他們是不公義的、故意的傳佈關於我們的不實陳述。
- 關於拒絕錄影訓練的原因已經在別處專文說明。
- 在一會所聚會的聖徒在沒有與長老們清楚的交通前，邀請了許多其他人從其他會所來參加當時最近的錄影訓練的複習聚會。這產生在一些聖徒們中間的不安。當要求他們提供一份參加者的名單時，他們拒絕了。因為他所服事的聖徒受了影響，Robin 弟兄就覺得要監督那個情形。
- 為著法人組織（召會）的最佳權益，Ron 弟兄和王弟兄被解除了他們作為祕書和董事長的職務。王學章弟兄仍然是董事。本週他們使召會花費了大約二萬元來回應他們帶到法庭上的請求的這個事實，在我們的心中無疑的說出那是一個精明的決定。

讓我們都禱告，召會能向著主作一個來使祂得榮耀之剛強的見證。

你們在基督裡的弟兄，

Steve Pritchard and Jonathan P'ng

請至以下網址看本信件中所提及的文件

<http://www.thechurchintoronto.ca/cit/r/news/load.home?p=Letter7303>